

北京专科录取分数线划定

本报讯(记者 邱乾谋)记者从北京教育考试院获悉,本市201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专科(高职)录取分数线昨天确定,录取工作随即开始。

今年高招专科(高职)录取分数线为文科150分,理科180分;艺术类高职为文科105分,理科126分。

据了解,本市专科(高职)批次录取分数线是按照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2013年全体会议通过的《北京市201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中关于专科

各批次按照语文、数学、外语3科总分(满分为450分)划定分数线和按3科总分录取的原则,根据填报专科(高职)志愿考生情况和专科(高职)招生计划,经高招录取现场领导小组测算和研究确定的。

根据工作安排,高职单招和专科(高职)提前批录取时间均为7月30日至8月2日,专科(高职)普通批录取时间为8月3日至7日。

专科(高职)提前批中艺术类专业的录取实行

“学校负责制”,即招生学校根据有关规定,在本校控制分数线以上按考生志愿确定调阅考生档案数,录取与否由学校决定,遗留问题由学校负责处理。专科(高职)普通批和专科(高职)提前批中非艺术类专业录取实行“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录取体制,即在同批最低控制分数线以上,由招生学校确定具体调档比例,一般在学校招生计划数的120%以内(平行志愿投档时各学校的调档比例统一为

100%),录取考生与否及所录取专业由学校决定,并负责对未录取考生的解释及其他遗留问题的处理。招生学校不得拒收符合本校录取条件的非第一志愿考生,对非第一志愿考生的录取要求由学校确定,遗留问题由学校负责处理;当考生德智体美、高考总成绩及相关科目成绩大体相当时,招生学校不得退掉第一志愿考生而要求录取非第一志愿考生。

提醒考生注意的是,专科(高职)普通批按考生已

填报志愿录取结束时,如高等学校计划未完成,将根据情况征集考生志愿。征集志愿为平行志愿,设置10所志愿学校,每所志愿学校设置1个志愿专业。

高职单招单招实行单独录取,根据全市考生语文、数学、外语考试成绩,按招生计划数的一定比例划定统一的录取控制分数线。招生学校在控制分数线以上,结合考生综合专业课或专业基础课、职业技能课的成绩,按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本期导读

让暑假成为长大的起点

3版 高招·时讯

准高一生8月早收心

7版 中招·时讯

本科三批录取4470人

本报讯(记者 邱乾谋)7月28日,北京市普通高校招生本科院校第三批录取工作顺利结束,共录取4470人。这是记者从北京教育考试院了解到的。

据介绍,参加今年本科三批录取的141所院校计划招生4529人,实际录取4470人,比计划减少59人。其中,文史类计划招生1896人,实际录取1684人,比计划减少212人;理工类计划招生2633人,实际录取2786人,比计划增加153人。

截至目前,本市普通高校招生本科阶段录取顺利结束。据初步统计,本科计划招生35463人,实际录取37169人,比计划增加1706人,计划完成情况良好。今年本科阶段的录取工作秩序良好,网络通畅,数据安全,社会反应平稳。

中考统招录取结果昨起查询

本报讯(记者 徐凡)中招统招录取已结束,从7月30日起,考生可登录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www.bjeea.cn)查询录取结果。这是记者从北京教育考试院了解到的。

统招学校按德智体全面衡量的原则,按招生计划从高分到低分(中考总分),依照考生填报的志愿顺序录取。如遇总分相同者,现

役军人子女、现任驻外使领馆工作人员随任子女优先录取,然后依次以数学、语文、外语单科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若3个单科成绩仍相同,则按随机号从小到大的顺序录取。

经考试院中招办批准有“加试”要求的学校(专业),对“加试”合格的考生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各招生学校(专业)录取原则是满额为止。



东城区北锣鼓巷小学的城管小卫士在清理小广告。

本报特约摄影 周良

成人高考10月26日起举行

本报讯(记者 邱乾谋)教育部日前发布的《关于做好2013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指出,2013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时间为10月26日、27日,各部门要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加强综合治理,规范办学行为,确保全国成人高校招生工作平稳顺利进行。

通知指出,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招生考试机构要把安全保密工作责任到岗、落实到人,重点岗位要一岗多控、人技联防,确保从命题、制卷、运输、保管到施考、评卷、录取等全过

程的保密安全;继续开展“净化涉考网络环境”、“打击销售作弊器材”、“净化考点周边环境”等三个考试环境综合整治专项活动,严厉打击非法中介机构的“助考”犯罪活动,严密监控并及时清理通过网络、手机、校园小广告等传播涉嫌试题泄密和作弊信息。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严格审查所辖成人高等教育办学机构的资质,坚决取缔不具备办学资质单位的招生资格,防范和打击非法培训机构、中介组织假借成人高校招生名义进行虚假宣传

和欺诈性招生行为;加强新生入学审查,严格学籍注册管理;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招生考试机构要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考生志愿填报和分省分专业计划编制办法。

通知强调,要深入实施阳光工程,确保公正公平。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招生考试机构和成人高校要进一步健全公开透明、公正和谐的招生工作体系,以“六公开”为基础,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内容,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增强信息公开实效;加强考试诚信体系建设,积极营造诚信考试氛围。

2013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时间表

(一)高中起点升本、专科考试时间表

时间\日期	10月26日	10月27日
9:00—11:00	语文	外语
14:30—16:30	数学(文科)、数学(理科)	史地(高起本文科)、理化(高起本理科)

(二)专科起点升本科考试时间表

时间\日期	10月26日	10月27日	
9:00—11:30	政治	大学语文、艺术概论、高等数学(一)、高等数学(二)、民法、教育理论、生态学基础、医学综合	考生根据报考专业选择一门
14:30—17:00	外语		